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子公司增资扩股暨构成关联交易
的事前认可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洲明科技”)《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洲明科技的独立董事,对子公司深圳市安吉丽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暨构成关联交易的事项发表以下事前认可意见:

洲明科技、前海墨松本与龙胜达本次对安吉丽增资有利于优化安吉丽的资本结构,提升其资本实力,有利于其未来发展战略的实施。本次增资扩股符合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也符合社会公众股东的利益,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 梁文昭、胡左浩、窦林平

2016 年 5 月 31 日